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2號

聯 絡 人：鄭慧玲

電 話：049-2332121 #3121

傳 真：049-2335025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稅字第10604724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考核成績總表(106B304332_1_031005322347.pdf)

主旨：本部106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第8項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」執行成績評定如附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部106年1月11日台財稅字第10504705770號函發「106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執行旨揭作業績優機關如次：

(一)甲組：第1名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、第3名高雄市稅捐稽徵處。

(二)乙組：第1名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第2名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、雲林縣稅務局、第4名苗栗縣政府稅務局。

(三)丙組：第1名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第2名臺東縣稅務局、第3名南投縣政府稅務局、第4名花蓮縣地方稅務局。

正本：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、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新竹縣政府稅捐稽徵局、苗栗縣政府稅務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雲林縣稅務局、屏東縣政府稅務局、新竹市稅務局、南投縣政府稅務局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花蓮縣地方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、基隆市稅務局、嘉義市政府稅務局

副本：財政部賦稅署(稽徵行政組)(含附件)

